



贵州黄平多措并举关爱特殊群体

□ 本报记者 王家梁 王鹤霖
□ 本报通讯员 陈多乐 文/图

“叔叔!谢谢你,每次周末放假都来接我回家。”家住贵州省黔东南州黄平县新州镇太翁村的小付对工作人员说。

据了解,小付因父母离异,父亲服刑,从小便独自生活,太翁村党支部工作人员得知情况后,便主动照顾他。这是黄平县深入推进特殊群体关爱工作的一个缩影。

“如何做好特殊群体关爱工作,一直以来都是黄平县委、县政府关注的焦点和工作的重点。近年来,黄平县深入推进特殊群体关爱工作,全面提升特殊群体的生活品质和社会融入能力,确保他们享有平等的权益和机会。”黄平县未成年人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吴锡辉介绍说。

2023年,黄平县以创新为导向,以提质为追求,以高效为目标,有效提高了全县特殊群体服务管理水平,维护特殊群体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关爱落到实处

“小付目前在旧州镇第二小学读书,寄宿在学校,周末才返回家中,我们每周负责他的上下学接送,同时发挥‘妈妈团’作用,组织村两委女干部教他洗衣、做饭、整理家务等,让他切实感受到家的温暖。”太翁村党支部书记谭季平介绍说。

留守未成年人长期与父母分离,缺乏充分的亲情关爱,近亲属有效的监护和正确的引导,容易发生盗窃、打架斗殴、寻衅滋事等违法犯罪行为。

黄平县通过创新“133”工作法,即建立一套指挥体系,针对县域排查人群情况分析,划分“特殊妇女群体”“特殊老人群体”“未成年人群体”,并针对三个群体建立起三个关爱制度,在特殊群体管理服务上做到底数清、情况明、能监管,实现县、乡(镇)、村层层有人管、事事有人关心的四级联动格局,打通了关爱特殊群体保护“最后一公里”。

近年来,婚恋家庭矛盾纠纷已成为引发命案的主要风险源,黄平县聚焦婚恋家庭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以乡(镇)为单位,集中辖区市内村力量,创新建立“五个妈妈团”队伍,按照学识层面、年龄结构、区域不同、职能分工等因素,划分为“姨妈调解团”“姑妈宣教团”“舅妈帮教团”“亲妈爱心团”“事妈互助团”。

“五个妈妈团”队伍的创新建立,进一步加强对困难妇女儿童群体的关爱和服务,强化婚恋家庭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和命案防控,激活“妇”字号基层治理神经末梢,促进社会平安建设。2023年以来,黄平县未因婚恋家庭矛盾纠纷引发恶性案件。

探索服务新路

“我女儿和朋友闹矛盾,心里想不开,即将跳



河轻生时,你们及时救了她,还把她送到凯里进行心理治疗。真的太谢谢你们了!”近日,蔡某某来到黄平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服务中心对工作人员表示感谢。

黄平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服务中心主任赵红介绍说:“蔡某某的女儿王某患有轻微精神障碍,父母离异,跟随母亲生活,现母亲改嫁,像这样的特殊家庭得到及时帮助,主要得益于我们县建立了动态评估机制,对辖区精神障碍患者动态排查和定期排查,及时上报线索,适时诊断复核。对有异常情况的精神障碍患者,及时申报评级,落实管控,做到早发现、早处置、早评估、早收治。”

部分精神疾病患者可能采取过激行为,破坏公共

财产、伤害他人、放火、致残等,对社会造成安全隐患。精神障碍患者是一个更需要关爱和关注的群体,他们更需要得到人们的理解和接纳。

黄平县探索建立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日常监护、常态化排查评估机制,组建服务管理、日常监护、常态化排查评估工作团队,同时建立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考核奖惩机制,形成“四个机制、三个团队”工作法,狠抓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工作。

据悉,自2023年全面推广实施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四个机制、三个团队”工作法以来,黄平县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工作取得初步成效,未发生精神障碍患者伤人、致人死亡以及脱管漏管的情况。

多元化解纠纷

抓好涉及特殊群体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是防范社会矛盾风险、夯实平安建设基础的关键之举。

黄平县新州镇新庄村76岁留守老人潘某,子女长期在外务工,与同村潘某东因土地边界问题引发矛盾,积怨多年,在日常生活中针锋相对,互不退让,时有摩擦,村两委多次调解未果,后经组织司法所,综治中心等部门以案释法劝导双方,两人终于愿意各退一步,同意对现场划分界线自愿达成调解协议,握手

言和。

“像这样的纠纷如不及时处理,矛盾将进一步激化,容易引发危害特殊群体民转刑案件。”黄平县新州镇综治中心主任杨勇说。

基于此,黄平县通过不断完善矛盾纠纷调处化解机制,制定矛盾纠纷预防、实行基层网格管理;早排查,掌握矛盾纠纷隐患;早宣传,增强群众守法意识;早调解,促进矛盾纠纷化解;早汇报,确保问题跟踪稳控;早化解,坚守法律政策底线;回头看,巩固纠纷化解成果的“六早一回头”工作模式,多元化解矛盾纠纷。

2023年黄平县共排查发现涉特殊群体各类矛盾纠纷线索信息742条,化解653条,化解率88%,较2022年发现线索信息同比增长21.4%,化解率提高了15个百分点。

“抓好特殊群体关爱工作,是一项持续性、系统性工作,黄平县通过创建‘133+四个机制、三个团队+六早一回头’工作模式,从根本上提升了基层开展特殊群体关爱工作的能力,工作成效逐步凸显,在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中走出一条有效的服务管理之路。”黄平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刘毅说。

图① 黄平县“五个妈妈团”成员进行普法宣传。

图② 黄平县谷硐镇苗岭社区组织留守儿童欢庆2023年“六一”儿童节。

新疆乌苏探索「巷长制」基层自治模式

□ 本报记者 潘从武
□ 本报通讯员 郝金萍

近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西大沟镇下店村安庆巷的村民龚大叶的铲车打不着火了。情急之下,他给“巷长”段跃祥打电话求助,很快,段跃祥提着一个醒目的“便民工具箱”来了,取出勾线,两人合力分分钟解决了问题。

龚大叶笑着说:“‘巷长’虽小,能帮大忙。”

77岁的段跃祥,有52年党龄,是村里年龄最长的“巷长”。段跃祥说,他的工具箱是“标配”,箱子里装着扳手、千斤顶、打气筒等。

近年来,乌苏市持续精耕“微网格”社会治理,在全市各巷道探索推行“巷长制”基层群众自治模式,走出了一条“党建引领、巷长负责、村民监督、全民参与”的乡村治理新路子。乌苏市将巷长作为网格化管理的细化和延伸,采取“一纵多横”巷道分片管理形式,构建“市、乡、村、网格、巷”五级治理体系,严格按照“个人申请、民主推荐、支部研究”流程,优先从口碑好、威望高、肯干事的党员、村民代表或乡贤能人中民主选举出“巷长”,组织巷长公开亮相,在巷口张贴“巷长公示牌”,建立“巷长服务站”,全面负责巷内“人、事、地、物、情”的日常管理。截至目前,乌苏市共有巷长1620人。

各乡镇(街道)联合公安局、检察院、法院、司法局、妇联、人社局、农业农村局、医保局等相关单位不定期举办农村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班,从农村土地流转、妇女儿童权益保护、社保缴纳、最新养老政策等实用性业务知识入手,充分发挥巷长“六大员”作用(政策法规宣传员、环境卫生监督员、矛盾纠纷调解员、致富信息传播员、违法行为报告员、文明新风倡导员),实现“巷巷有人管,户户有人助”。

“巷长制”采取“日排查、日解决、日反馈”工作方法,充分发挥巷长人熟地情优势,打好“感情牌”,常态化开展矛盾纠纷调解、安全生产排查等,及时将群众诉求化解处理到位,将各类风险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

乌苏市还建立了“巷长”评比办法和激励保障机制,“以群众满意”为标尺对各巷工作情况和巷长作用发挥进行综合评价排名,邀请“两代表一委员”、退役军人等群体成立“巷长顾问团”,对巷内事项落实情况定期回访,确保巷长制落到实处见效。

“值班所长”兜底,群众办事有底

□ 本报记者 刘志月
□ 本报通讯员 吴烁颖

参加科目三考试以及安全文明常识考试合格后,听障人士石强当天如愿拿到了机动车驾驶证。这得益于湖北省荆门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车辆管理所“值班所长”窗口提供的兜底服务。

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实现群众办事“一窗受理、全网通办”和“最多跑一次”基础上,2023年起,荆门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车辆管理所一楼的业务大厅设立“值班所长”窗口,提供“兜底式”服务。

每天,“值班所长”全天坐镇业务大厅,全面巡查、督办工作,净化车管所内外办事环境的同时,近距离、面对面了解群众诉求,解决他们在车管业务办理中遇到的疑难问题。

李先生来到车管所反映自己2018年因醉驾被扣留机动车驾驶证,现时间已满5年但仍无法重新申领机动车驾驶证。“值班所长”谢晓霞主动与交警大队民警多次联系,成功解决了李先生的驾驶证扣留问题,又耐心指导李先生如何使用“交管12123”App申领证件。今年3月,李先生经考试合格拿到了驾驶证,一再对谢晓霞热情细心地服务表示感谢。

“推动法律援助服务向偏远县水小县延伸,使这项工作真正实现县域内全覆盖,对满足偏远海岛困难群众的法律需求作用十分明显。”龚洪林提供的一组数据显示,2023年全县共办结法律援助案件94件,较上一年度增长59.32%。为海岛群众提供援助以外的法律服务1200人次,较上一年度增长65%。此外,峡江县法律援助中心还持续推行法律援助市内100%通办、容缺受理、经济困难状况诚信承诺等一系列便民利民惠民措施,不断增强困难群众的法治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窗口设置一年多来,“值班所长”一直在默默地践行承诺,也逐渐成为车管所便民服务、优化营商环境的“大平台”。

截至目前,荆门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车辆管理所“值班所长”窗口已接待群众咨询求助947人次,为群众、企业解决车管服务事项中的“疑难杂症”200余起。

“‘值班所长’的兜底服务,重在协调和推动公安系统内多个部门协同办理,让事务特办、急事急办、难事易办。同时,给办事群众一个反映问题的渠道和解决问题的出口,让他们办事‘有人管,能解决,不白跑’。”王小斌说。

北京通州警方严打涉旅违法犯罪

本报讯 记者张雪泓 为维护副中心良好旅游秩序,为游客提供舒适体验,近日,北京通州警方依托“捍卫·2024春夏平安行动”,对辖区非法揽客、无照游商、黄牛倒票、“黑导游”等涉旅违法犯罪行为进行重拳打击,连续查获各类违法人员37人。

“五一”期间,多地游客前往北京环球度假区游玩,民警在开展日常巡逻过程中发现景区周边存在非法揽客和无照游商行为,通州公安分局环食药旅支队联合相关派出所迅速组建涉旅乱象打击突击队,并于5月3日开展集中收网行动,民警在环球度假区城市大道、地铁站口等区域将非法揽客的王某、张某等14人抓获。目前,14人均已被通州警方依法行政处罚。

陕西眉县让群众诉求“一键达”码上办

□ 本报记者 孙立昊洋
□ 本报通讯员 高普亮

“上次我参加了县检察院的‘双进’检察开放日,检察现场和咱们村进行了联网,另外还链接其他村、社区,现在不需要跑检察院,通过综治视联网平台就可以对话办案检察官。”陕西省宝鸡市人大代表、眉县营头镇新河村党支部书记朱维向记者这样说道。

这是眉县人民检察院开展“双进”工作的一个缩影。2023年3月,眉县检察院借助综治视联网村通平台,率先完成线上进驻县矛盾纠纷中心,同时与县组织部、县委政法委、县法院、县公安局、县司法局、县民政局等6个部门及8个乡镇(街)实现线上对接,与6个社区、86个行政村实现互联互通,检察服务实现全覆盖,依托该平台为村组、社区提供法律咨询38件次,配合化解矛盾16件次,开展司法救助案件回访25人次。

2024年3月,在办理王某某司法救助案中,因其离县城较远,办案检察官通过该平台就王某某的家庭情况和现实表现与村“两委”进行了交谈。在得知其母亲患病在床、两个孩子年幼的情况下,为了让王某某能安心照顾母亲、孩子,办案检察官主动到其家中,帮助其写申请、填表格,整理相关资料,最后,为其申请司法救助3万元,同时依托于妇联、民政建立的联合机制,将该线索移送相关行政单位,落实两个孩子的临时救助。

该院还积极推进拓展服务渠道,建成律师远程阅卷,远程视频接访,12309网上服务等网络平台,开发建设眉县检察便民小程序“掌上检察”,设立线索举报、法律咨询等模块,真正实现群众诉求“一键达”“码上办”,打通检察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该程序上线运行以来,共受理群众法律咨询21件,线索举报8件。

2023年底,群众通过便民小程序向法院举报部分超市违法使用“生鲜灯”,为了保障过一个健康祥和的春节,该院就该问题进行立案调查,发现有部分商超及个别生鲜零售网点,确实存在违法使用“生鲜灯”问题,该院向县市场监管部门制发了检察建议,并联合县市场监管部门对全县各生鲜销售点违法使用“生鲜灯”问题开展专项检查,收缴商超及生鲜销售网点“生鲜灯”15个,作出处罚决定3件。

该院还在全县6个产业园区设立了检察办公室,为每个园区选派了2名法律服务专员,在钛产业和该县农业主导产业猕猴桃两个产业园区设立知识产权保护联系点,为园区、企业提供法律咨询,推进企业合规整改,助力企业知识产权保护,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浙江嵊泗打造“航行中的法援中心”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毛家欢

“想不到政府肯花这么大力气帮我这个老太婆讨生活费……”今年4月初,家住我国最东端海岛——绿华岛的刘阿婆拉着浙江省嵊泗县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的手激动地说。刘阿婆今年70岁,身子骨还算硬朗,但性格倔强,与女儿关系长期紧张,后因生活琐事发生争执,已经一年多没有往来,其女儿也没有支付一年的赡养费,刘阿婆仅靠微薄的积蓄生活。嵊泗县法律援助中心收到绿华岛“幸福驿站”服务站工作人员的信息反馈后,第一时间与刘阿婆进行了电话联系,在确认基本事实和受援意愿后,当即派遣援助律师带着文书坐船上岛,现场受理了刘阿婆的法律援助申请。因刘阿婆的女儿居住在县城本岛,法律援助师为追求案件的社会效果,没有选择起诉,而是乘船奔波于两个海岛之间,反复做调解工作,终于让刘阿婆的女儿顺利支付了赡养费,妥善化解了母女间的矛盾。

这是嵊泗县司法局将法律援助服务向最偏远海岛延伸的一个缩影。

上接第一版

调解纠纷引领和谐风尚

“我们家盖房子,碍着你了?”“我们家盖房子我是管不着,可你凭啥把我家房子整裂了?”2023年5月,家住双桥区大石庙镇双庙村的张某甲正在建房,邻居张某乙认为其挖掘地基过深,导致自家居住房屋地基下沉,从而引发房屋出现裂缝。双方争执不下,找到双桥法院双庙村法官工作室要求予以调解。

大石庙法庭庭长、双庙村包联法官王亚娟立即带上生活阅历和调解经验丰富的特邀调解员赵凤和开展调解工作。赵凤和积极动员双方当事人子女以年轻人灵活的处事态度消解老人的执拗,又以同辈人的角色对双方当事人以拉家常的方式进行疏导。王亚娟则积极联合村委会、镇政府 and 施工等多方力量,对继续挖掘地基是否会导致张某乙房屋受到更严重的损害进行研究。

嵊泗县是我国最东部的海岛县,远离大陆,共有大小岛屿630个,其中百人以上住人岛屿16个,全县7个乡镇均为悬水海岛,群众办事需要漂洋过海乘坐岛际交通船,极为不便。为了让更偏远海岛的群众享受便捷的法律援助服务,从2023年起,县法律援助中心积极对接民政部门,在该县两个边缘海岛——绿华岛、花鸟岛的“幸福驿站”内设立法律援助联络点,打造“航行中的法援中心”,定期派专人乘船上岛,接受当地群众法律咨询,提供法律援助,重点服务对象为老年人、残疾人等困难群体。一年多来通过线上线下并行方式,为“幸福驿站”所在两个海岛的群众提供法律服务180人次,切实将法律援助业务延伸到基层末梢,打通法律援助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同时,嵊泗县司法局不断创新工作方式方法,依托司法所、村(居)委会,在全县7个乡镇(街道)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和37个村(居)建立法律援助工作站,形成以法律援助中心为总站的三级法律援助服务网络。今年以来,借助浙江省全域打造“15分钟公共法律服务圈”的东风,该局将法律援助申请的覆盖面进一步扩大,做到嵊泗县全域范围内步行15分钟即可获取法律援助资源。

围堵“老赖”引领诚信风尚

几年前,王某向韩某某借款5万元,韩某某多次催要,王某均以各种理由推脱,拒不偿还,韩某某无奈将其诉至双桥法院。案件胜诉后,王某未履行还款义务,韩某某遂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干警依法向被执行人发出执行通知书、

报告财产令等法律文书,告知被执行人尽快履行法定义务及拒不履行的后果,被执行人仍拒绝还款。“不要因一念之差不偿还这几万块钱,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影响孩子上学、就业时,后悔就晚了……”执行过程中,执行干警以实际行动出发,耐心地向王某、王某妻子、王某子女做思想工作,王某决定偿还借款,双方当事人自愿达成执行和解协议。2023年,双桥法院集中开展“暖冬”“优化营商环境”等专项行动,共拘传被执行人32人次,送达11人次,执结案件34件,执行到位金额达518万元,有力打击了抗拒执行的“老赖”。

双桥法院大力开展专项行动的同时,还采取多种手段让“老赖”更加直观地认识到失信“枷锁”的沉重。2023年,该院共拘传1774名自然人,462名法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对574名自然人,69名法人限制高消费,张贴(敦促被执行人履行义务告知书)300余份;其中主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给付义务3700余万元。